

傷寒續論

下



表 三十一

表 三十一

表 三十一



脈沉而數。沉為實。數消穀。緊者難治。

陽脈微而緊。緊則為寒。微則為虛。微緊相搏。則為短氣。

胃中虛寒。則陽氣鬱伏不伸。故短氣。

跌陽脈緊而浮。浮為虛。緊為寒。浮為腹滿。緊為絞痛。浮緊相搏。腸鳴而轉。轉則氣動。膈氣乃下。少陰脈不出。其陰腫大而虛也。

易良贊論 脈法

表
裏

膈中之水氣因火擊動所以腸鳴轉而下泄則脾胃虛寒可知若少陰脈不至則下焦虛寒不能運行水氣必致留結陰分而為陰腫虛大也。跌陽脈浮浮則為虛浮虛相搏故令氣餽言胃氣虛竭也。脈滑則為噦此為醫咎責虛取實守空迫血脈浮鼻中燥者必衄也。

脈滑為噦者胃虛不能散水水結中焦逼虛火上逆故為噦也。脈浮必衄者浮為表邪不散邪鬱上焦必迫血上行而為衄也。凡氣素虛之人誤施辛

表
裏

溫發散則虛陽將欲外出所以脈浮鼻燥皆緣責虛取實之故也。此與誤發少陰汗者同科而減等。少陰少血動其血則下厥上竭而難治陽明多血但釀患未已耳。

寸口脈浮大而醫反下之此為大逆浮則無血大則為寒寒氣相搏則為腸鳴醫乃不知而反飲冷水令大汗出水得寒氣冷必相搏其人則餓。

寸口脈浮為表邪而反下之為逆矣以其人陽氣下陷故不為痞結而但腸鳴即當將差就錯內和

其氣而反與之水寒其胃致水氣相搏且夾帶濁飲上干清氣故令飽也。○胡其章曰大則為寒寒字當作邪字看。

寸口脉微而緩微者衛氣疎疎則其膚空緩者胃氣實實則穀消而水化也。穀入於胃脉道乃行水入於經其血乃成營盛則其膚必疎三焦絕經名曰血崩。此言衛虛營盛氣衰血熱三焦之火失其常度併熱於守經之血而妄行故為崩下不止耳。

寸口諸微亡陽諸瀉亡血諸弱發熱諸緊為寒諸乘

寒者則為亡陽諸瀉亡血諸弱發熱諸緊為寒諸乘能言戰慄也。

口急不能言是脾藏血少不能上通於心氣也。

寸口脉微尺脉緊其人虛損多汗知陰常存絕不見陽也。

陽微陰勝加之多汗陽氣愈虛也。

少陰脉不至腎氣微少精血奔氣促迫上入胸膈宗氣反聚血結心下陽氣退下熱歸陰股與陰相動令身不仁此為死徵當刺期門巨闕

腎中真陽之氣不能統於周身。則陰氣上迫於陽位。所以宗氣鬱聚。血結心下。陽氣因而不伸。陷入至陰之地。周身有陰無陽。遂至不仁而厥也。治當刺期門以下結血。刺巨闕以行宗氣。宗氣布而陽氣自復。厥自退矣。

寸口脉浮而大。浮為虛。大為實。在尺為關。在寸為格。關則不得小便。格則吐逆。

跌陽脉伏而漉。伏則吐逆。水穀不化。漉則食不得入。名曰關格。

中後部

此皆不可治

表之下部

上條以脉之虛大倍常為關格。見於尺部為關。見於寸口為格。故知凡言寸口皆統三部而言也。○下條以關部伏漉異常為關格。蓋伏則氣滯。漉則血寒也。上條乃正衰邪實不治之證。下條是寒邪闕拒可治之證。不可不察。

跌陽脉不出。脾不上下。身冷膚鞭。

身冷者。胃氣不溫。膚鞭者。營血不濡。以營衛氣衰。故跌陽脉不出。脾不上下。竟成藏厥之證也。

寸脉下不至。關為陽絕。尺脉上不至。關為陰絕。此皆

易寒黃命

卷下

脉法

三

不治

關為陰陽之交界。關上脉絕則陰陽離決。故不治。
寸口脉陰陽俱緊者。法當清邪中於上焦。濁邪中於下焦。陰中於邪。必內慄也。表氣微虛。裏氣不守。故使邪中於陰也。陽中於邪。必發熱頭痛。項強脛攣。腰痛。脛痠。所謂陽中霧露之氣。故曰清邪中上。濁邪中下。陰氣為慄。足膝逆冷。便溺妄出。表氣微虛。裏氣微急。三焦相瀦。內外不通。上焦怫鬱。藏氣相熏。口爛食斷也。中焦不治。胃氣上衝。脾氣不轉。胃中為濁。營衛不

通。血凝不流。若衛氣前通者。小便赤黃。與熱相搏。因熱作使。遊於經絡。出入藏府。熱氣所過。則為癰腫。若陰氣前通者。陽氣厥微。陰無所使。客氣內入。噎而出之。聲嗝咽塞。寒厥相逐。為熱所擁。血凝自下。狀如豚肝。陰陽俱厥。脾氣孤弱。五液注下。下焦不關。清便下重。令便數難。脾氣欲痛。命將難全。斷音銀。嗝音鴿。

此下五條俱論陰陽錯雜之邪。所謂三焦相瀦。內外不通。為時行疫癘之總訣。而傷寒壞證。溫熱夾陰。亦往往有內外合邪者。此條言寸口脉陰陽俱

緊者。邪氣乘虛初犯中焦。內外受傷。未變爲實也。
寸脈浮而緊者。清陽霧露之氣傷於陽。故曰清邪
中於上焦。尺脈沉而緊者。濁陰寒濕之邪傷於陰。
故曰濁邪中於下焦。清邪中上。則發熱頭痛。項強
脛攣等證。皆是外感表證。濁邪中下。則陰氣爲慄。
言身不戰。而但心惕惕然。內慄足膝逆冷等證。皆
邪客陰經之證。今表氣微虛。則陽氣內入。裏氣微
急。則陰邪上逆。由是三焦濁亂。內外不通矣。鬱於
上焦。則斷傷不能嚙物。中焦不治。則不能運行水

穀。營衛不通。而血凝不流。若陽氣前通。膀胱之邪
欲散。故小便赤黃。邪熱遊溢經絡。則爲癰膿也。設
陰氣前通者。則陽氣厥微。不能衛外。寒氣內客於
肺。噫而出之。以寒氣客於肺。故聲喑咽塞。言聲塞
不能出也。寒者外邪也。厥者內邪也。內外之邪。合
併相逐。爲熱所擁。則血凝自下也。陰陽俱厥者。言
脾胃之氣。不相順接。胃中陽氣不行。不能敷布中
外。故四肢逆冷。脾中陰氣孤弱。不能約制下焦。故
五液注下。周便頻數。下重而難也。臍爲生氣之源。

臍築湫痛則生氣欲絕蓋邪氣傷犯中焦清濁相
濁三焦俱病汗下雨難治稍失時則變證百出矣
脈陰陽俱緊者口中氣出唇口乾燥踰臥足冷鼻中
涕出舌上胎滑勿妄治也到七日已來其人微發熱
手足溫者此為欲解若到八日已上反大發熱者此
為難治設使惡寒者必欲嘔也腹內痛者必欲利也
此脈此證表裏陰陽混淆未的疑似之間慎勿妄
投藥餌徐而俟之若七日之外當解之候微熱手
足溫則為邪氣解而自愈矣若到八日已上當解

前
三
九
裏

不解反大發熱此為逆證不可治也然仲景止言
難治非直不治也故下文言設寸脈浮緊惡寒者
必嘔清陽霧露之邪溢上焦也尺脈沉緊而腹痛
者必利濁陰寒濕之邪走下焦也邪氣既得上下
消散即可從其勢而治之矣

脈陰陽俱緊至於吐利其脈獨不解緊去矣此為
欲解若脈遲至六七日不欲食此為晚發水停故也
為未解食自可者為欲解

脈陰陽俱緊內外皆邪至吐利後邪氣已泄脈緊

當去也。若吐利後緊獨不解，反不欲食，此為脾胃氣虛。水飲停滯，為晚發變證也。若到七日，脈緊漸退，人安能食，方為欲解。

傷寒脈陰陽俱緊，惡寒發熱，則脈欲厥。厥者，脈初來大，漸漸小，更來漸漸大，是其候也。惡寒甚者，翕翕汗出，喉中痛熱多者，目赤，脈多，睛不慧，醫復發之，咽中則傷。若復下之，則兩目閉。寒多者，便清穀，熱多者，便膿血。若熏之，則身發黃；若熨之，則咽燥。若小便利者，可救之。小便難者，為危殆。

脈來脈者，如厥逆之寒，熱交勝也。初來大者，為邪氣鼓動，漸漸小，為正氣受傷。更來漸漸大，為邪氣復進也。蓋緣其人正氣本虛，不能主持，隨邪氣進退，故其脈亦隨邪氣進退。是以忽大忽小。經云：不大不小，雖困可治。其有大小者，為難治是也。惡寒甚者，則發熱，翕翕汗出，喉中痛，以少陰之脈循喉嚨，故也。熱多者，太陽多也。目赤，脈多，睛不慧，以太陽之脈起於目，故也。發汗攻陽，則少陰之熱因發而上行，故咽中傷。若復下之，則太陽之邪因虛而

內陷。故兩目閉。陰邪下行爲寒多。必便清穀。陽邪下行爲熱多。必便膿血。重之則火熱傷表。身必發黃。熨之則火邪內逼。必爲咽燥。小便利者。津液未竭。猶可救之。小便難者。津液已絕。爲危殆也。

傷寒發熱。口中勃勃氣出。頭痛目黃。衄不可制。貪水者。必嘔惡水者。厥。若下之。咽中生瘡。假令手足溫者。必下重。便膿血。頭痛目黃者。若下之。則兩目閉。貪水者。下之。其脉必厥。其聲嚶咽。喉塞。若發汗。則戰慄。陰陽俱虛。惡水者。若下之。則裏冷不嗜食。大便完穀。出。

更爲
清

若發汗。則口中傷。舌白。胎煩燥。脉數實。不大便。六七日後。必便血。若發汗。則小便自利也。

發熱。口中勃勃氣出。邪氣變熱。衝於膈上也。頭痛目黃。衄不可制者。熱鬱於經也。貪水者。爲無陰邪。氣併於上焦。故必嘔惡水者。爲無陽邪。氣併於下焦。故厥逆也。若下之。裏虛熱結。必咽痛。厥逆。假令手足不厥。則熱邪一行。而協熱利也。若頭痛目黃者。爲邪在太陽。下之。熱氣內伏。則目閉也。貪水者。熱在上焦。下之。傷陰。必脉厥。聲嚶咽。喉閉塞。汗之。

傷陽則陰陽俱虛而戰慄惡水者爲陽虛下之則裏冷不食完穀不化汗之虛陽上乘口傷舌上白胎煩燥若目黃漱小不大便者六七日後必便血若發其汗則小便當不利今反自利者太陽之瘀熱結於膀胱而小便偏滲也瘀血爲陰邪雖有如狂實證而不能消耗津液故小便自利耳。下之其三字從玉函經增入。

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顛弦反在上微反在下弦爲陽運微爲陰寒上實下虛意欲得溫微弦爲虛

不可發汗發汗則寒慄不能自還欬者則劇欬吐涎沫咽中必乾小便不利心中饑煩晡時而發其形似瘧有寒無熱虛而寒微欬而發汗蹇而苦滿腹中復

脈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顛弦反在上微反在下弦爲陽運微爲陰寒上實下虛意欲得溫微弦爲虛虛者不可下也微弦爲欬欬則吐涎下之則欬止而利因不休利不休胸中如蟲嚙弱入則出小便不利兩脇拘急喘息難頸背相引臂則不仁極寒反

汗出。身冷若冰。眼睛不慧。語言不休。而穀氣多入。此為除中。口雖欲言。而不能前。

此二條言尺中微弱者不可汗下也。觀其意欲得溫一語。可以灼見病情。上條言寸口微見弦脈。而欬劇吐涎等證。知為胃氣本虛。而挾寒飲。速宜溫養中土。俟發汗則胃中陽氣愈傷。客邪固結愈甚。或因欬而復汗之。遂至蹇而苦滿。腹中復堅。皆陰邪水飲否塞之象也。下條言寸口微見弦脈。而欬吐涎沫等證。仍為胃氣本虛。亦宜培理中土。若誤

下利不止。胃中空虛。而反暴食。為除中。少陰虛寒。而反冷。汗為外脫。及口雖欲言。舌萎不能前等死證。欬起較上條證更劇。以下更甚於汗也。

濡而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微反在上。濇反在下。則陽不足。濇則無血。陽氣反微。中風汗出。而反

濇。煩。濇。無血。而且寒。陽微發汗。躁不得眠。

濇。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巔。微反在上。濇反在下。微則陽氣不足。濇則無血。陽氣反微。中風汗出。而反

卷之三

此二條言尺。平脉濡者不可汗下也。陽微陰濡氣血兩虧而關上脉復弱胃土亦衰所以汗下俱禁也。陽微復用湯藥發汗則陽氣轉傷必躁不得眠陽微而用陰藥攻下則陽氣內陷必心下痞鞭也。脉濡而弱弱反在關濡反在顛浮反在上數反在下浮為陽虛數為虛。下血浮為虛數為熱浮為虛自汗出而惡寒數為痛。微寒而慄微弱在關胸下為急喘汗而不得呼吸呼吸之中痛在於脇振寒相搏形如噎

後卷之三
表

狀醫反下之故令脉數發熱狂走見鬼心下為痞小便淋瀝小腹甚鞭小便則尿血也。

寸口浮濡而關弱尺數者以其人陽氣本虛虛陽陷於陰分也。若誤下傷血必致狂走痞滿尿血耳。脉濡而緊濡則陽氣微緊則營中寒陽微衛中風發熱而惡寒營緊胃氣冷微嘔心內煩醫為有大熱解肌而發汗亡陽虛煩躁心下苦痞堅表裏俱虛竭卒起而頭眩客熱在皮膚悵悵不得眠不知胃氣冷緊寒在關元技巧無所施汲水灌其身客熱應時罷慄

陽寒黃論 卷下 脉法

六

身而振寒。重被而覆之。汗出而冒顛。體惕而又振。小
便爲微難。寒氣因水發。清穀不容。間嘔變反。腸出。顛
倒不得安。手足爲微逆。身冷而內煩。遲欲從後救。安
可復追還。

此見脉濡而緊者。爲陽氣微。營中寒。陽微衛中風。
外則發熱。惡寒。營緊胃中冷。內則微嘔。心煩。醫不
知其外熱。內冷。以爲大熱。而從汗解之。則表裏俱
虛。客熱淺在皮膚。緊寒深在關元。猶汲水灌其客
熱。致寒證四出。不可復救也。

脉浮而大。浮爲氣實。大爲血虛。血虛爲無陰。孤陽獨
下。陰部者。小便當赤而難。胞中當虛。今反小便利而
大汗出。法應衛家當微。今反更實。津液四射。營竭血
盡。乾煩而不得眠。血薄肉消。而成暴液。醫復以毒藥
攻其胃。此爲重虛。客陽去。有期必下。如汚澤而死。
脉浮而大。氣實血虛。雖偏之爲害。亦人所常有也。
若此者。陰部當見不足。今反小便利。大汗出。外示
有餘。殊非細故。設衛氣之實者。因得汗利。而脉轉
微弱。藉是與營無忤。庶可安全。若衛分之脉。較前

更加堅實則陽強於外陰必消亡於內所謂小便利。大汗出者乃津液四射之徵勢必營竭血盡乾煩不眠血薄肉消而成暴液下注之證此際安其胃固其液調和強陽收拾殘陰岌岌不及况復以毒藥攻其胃轉增奔迫之勢而蹈重虛之戒令客陽亦去下血如污淫而死哉。

師曰病人脉微而濇者此為醫所病也大發其汗又數大下之其人亡血病當惡寒後乃發熱無休止時夏月盛熱欲着複衣冬月盛寒欲裸其身所以然者

陽微則惡寒陰弱則發熱此醫發其汗令陽氣微又大下之令陰氣弱五月之時陽氣在表胃中虛冷以陽氣內微不能勝冷故欲着複衣十一月之時陽氣在裏胃中煩熱以陰氣內弱不能勝熱故欲裸其身又陰脉遲濇故知亡血也

王肯堂曰大發其汗傷陽也宜其脉微而惡寒又數大下之傷陰也宜其脉濇而發熱陰陽兩傷則氣血俱損而首末獨言亡血者何也曰下之亡陰不必言汗亦血類故也內虛之人夏月陽氣在表

則內無陽也。故不勝其寒。冬月陽氣在裏。裏陰既虛。不能當邪氣之灼燂。故不勝其熱。然諸脉弦細而濡。按之無力者。往往惡寒。苦振慄不止。或時發躁。蒸蒸而熱。如坐甌中。必得去衣。居寒處。或飲寒水。則便如故。其振寒復至。非必遇夏。乃寒。遇冬。乃熱也。此但言其例。論其理耳。

立夏得洪大脉。是其本位。其人病身體苦疼重者。須發其汗。若明日身不疼不重者。不須發汗。若汗濺濺自出者。明日便解矣。何以言之。立夏得洪大脉。是其

時脉。故使然也。四時倣此。

立夏得洪大脉。是溫病之本脉。若其人苦疼重。乃熱鬱肌表。未得發越之故。須以辛涼苦寒藥泄其鬱熱。乃伏氣發汗之正法也。若明日身不疼重。則營衛自和。濺然汗出自解。無藉於藥矣。

脉盛身寒。得之傷寒。脉虛身熱。得之傷暑。寒傷形。故脉盛身寒。而後周身發熱。暑傷氣。故脉虛身熱。而獨背微惡寒。

問曰。病有戰而汗出。因得解者。何也。答曰。脉浮而緊。

按之反芤。此爲本虛。故當戰而汗出也。其人本虛。是以發戰。以脉浮。故當汗出而解也。

問曰。病有不戰而汗出解者。何也。答曰。脉大而浮數。故知不戰汗出而解也。若脉浮而數。按之不芤。此人本不虛。若欲自解。但汗出耳。不發戰也。

問曰。病有不戰不汗出而解者。何也。答曰。其脉自微。此以曾經發汗。若吐若下。若亡血。以內無津液。此陰陽自和。必自愈。故不戰不汗出而解也。

問曰。傷寒三日。脉浮數而微。病人身涼。和者何也。答

曰。此爲欲解也。解以夜半。脉浮而解者。漉然汗出也。脉數而解者。必欲食也。脉微而解者。必大汗出也。

上言脉微。故不戰汗出而解。此言脉微而解者。必

大汗出。二說相左。何耶。然上以曾經吐下亡血。邪

正俱衰。不能作汗而解。此以未經汗下。血氣未傷。

邪正俱盛。故必大戰作汗而解。不相左也。東垣云。

戰而汗出解者。太陽也。不戰有汗而解者。陽明也。

不戰無汗而解者。少陽也。若先曾汗下。必不爾矣。

問曰。脉病欲知愈未愈者。何以別之。答曰。寸口關上

傷寒續論 卷一
尺中三處大小浮沉遲數同等。雖有寒熱不解者。此
脉陰陽爲和平。雖劇當愈。

病六七日手足三部脉皆至。大煩而口噤不能言。其
人躁擾者。必欲解也。

手足三部脉皆至。言三部大小同等也。今人但知
六七日欲作戰汗脉伏。不知三部脉皆實而煩躁
口噤。亦是作汗之兆。故仲景重申此義以明之。

若脉和。其人大煩。目重。臉內際黃者。此爲欲解也。

大煩目重。臉內際黃而脉和者。中央之色見於正

位。濕熱得以外散也。

病人苦發熱。身體疼。病人自臥。師到診其脉沉而遲
者。知其差也。何以知之。表有病者。脉當浮大。今脉反
沉遲。故知愈也。

本發熱身疼。今熱退靜臥而脉沉遲。故知邪散病
不傳也。設表證誤服下藥而脉變沉遲。又爲結胸
入裏之候也。

假令病人云。腹內卒痛。病人自坐。師到。脉之浮而大
者。知其差也。何以知之。若裏有病者。脉當沉而細。今

反浮大故知愈也。

腹中有寒故痛所以脉當沉細。今脉變浮大知陰退陽復故爲愈也。設卒痛便是浮大又爲脉不應證矣。

師曰病家人來請云病人發熱煩極明日師到病人向壁臥。此熱已去也。設令脉不和處言已愈。

熱退身涼而安靜雖脉不和爲邪退未久故尚未平復不當以脉病人安例之。

問曰凡病欲知何時得何時愈答曰假令夜半得病

問曰日中愈日中得病夜半愈何以言之日中得病夜半愈者以陽得陰則解也夜半得病明日日中愈者以陰得陽則解也。

問曰脉有災怪何謂也師曰假令人病脉得太陽與形證相應因爲作湯比還送湯如食頃病人乃大吐若下利腹中痛師曰我前來不見此證今乃變異是名災怪又問曰何緣作此吐利答曰或有舊時服藥今乃發作故名災怪耳。

脉浮而洪身汗如油喘而不休水漿不下形體不仁。

乍靜乍亂。此爲命絕也。又未知何藏先受其災。若汗出髮潤。喘不休者。此爲肺先絕也。陽反獨留。形體如烟熏。直視搖頭者。此心絕也。脣吻反青。四肢繫習者。此爲肝絕也。環口蠶黑。柔汗發黃者。此脾絕也。溲便遺失。狂言目反直視者。此爲腎絕也。

陽反獨留。孤陽亢極。陰氣先竭也。四肢繫習。振掉不寧也。柔汗。冷汗也。按五藏絕證。有因賊邪勝尅而死者。有本藏之邪亢極而死者。有子氣過逆。母氣告竭而死者。有本藏之氣衰絕而死者。有藏府

與絕

死者。不可一槩論也。

又未知何藏陰陽前絕。若陽氣前絕。陰氣後竭者。其人死身色必青。陰氣前絕。陽氣後竭者。其人死身色必赤。腋下溫。心下熱也。

傷寒欬逆上氣。其脈散者死。謂其形損故也。脈陰陽俱盛。大汗出不解者死。脈陰陽俱虛。熱不止者死。脈至乍疎乍數者死。脈至如轉索者。其日死。讞言妄語。身微熱。脈浮大。手足溫者生。逆冷。脈沉細者。不過一日死矣。

傷寒欬逆上氣肺病也。脉毛其則散。肺絕之脉也。陰陽俱盛。大汗出不解。陰陽交也。陰陽俱虛。熱不止。津液竭也。乍疎乍數者死。其有大小者爲難治也。脉至如轉索者其日死。純是邪脉。正氣不能爲主也。藏安身微熱而手足溫。證脉相應。故主生。藏妄身大熱而手足冷。證脉相反。故主死也。

傷寒例

陰陽大論云。春氣溫和。夏氣暑熱。秋氣清凉。冬氣凜冽。此則四時正氣之序也。冬時嚴寒。萬類深藏。君子固密。則不傷於寒。觸冒之者。乃名傷寒耳。其傷於四時之氣。皆能爲病。以傷寒爲最者。以其最成殺厲之氣也。中而卽病者。名曰傷寒。不卽病者。寒毒藏於肌。膚至春變爲溫病。至夏變爲熱病。熱病者。熱極重於溫也。是以辛苦之人。春夏多溫熱病。皆由冬時觸寒所致。非時行之氣也。

傷寒經義
卷下
寒毒藏於肌膚。至春變為溫病。藏於骨髓。至夏變為熱病。不言藏於骨髓者。脫簡也。○內經云。冬傷於寒。春必溫病。又云。逆冬氣。則少陰不藏。腎氣獨沉。言冬時寒暖不均。和暖之際。人之腠理不固。忽然嚴寒驟至。鬱閉其不正之氣於內。當是之時。少陰之經脉流行於外。是不能退藏於密。勢不得不受其邪。然腎藏之真陽沉伏於內。自不受邪。所受邪者。少陰之經耳。故真陽克滿之人。邪氣不能為害。即使受邪。氣行則已。惟是不藏精之人。先逆冬

月蟄藏之令。故邪氣得以侵入經脉骨髓。乃至春夏溫熱之氣內動。而發為溫熱也。李明之曰。冬傷於寒。冬行春令也。當冬而溫。火勝而水虧矣。水既已虧。則所勝妄行。土有餘也。火土合德。故為溫病。所以不病於冬而病於春者。以其寒水居卯之分。方得其權。大寒之令復行於春。腠理開泄。少陰不藏。房室之勞傷。辛苦之人。陽氣泄於外。腎水虧於內。木當發生。陽已外泄。孰為鼓舞。腎水內竭。孰為滋養。此兩者同病。生化之源既絕。木何賴以生乎。

身之所存者熱也。時強木長。故爲溫病。

凡時行者。春時應暖而復大寒。夏時應大熱而反大涼。秋時應涼而反大熱。冬時應寒而反大溫。此非其時而有其氣。是以一歲之中。長幼之病多相似者。此則時行之氣也。

傷寒是感天時肅殺之氣。以寒犯寒。必先寒水。時行是感濕土鬱蒸之氣。以濕犯濕。必先濕土。陽明爲營衛之原。始病則營衛俱病。經絡無分。三焦相溷。內外不通。所以其病卽發而暴。非比傷寒以次。

傳經而入也。蓋地爲污穢濁惡之總歸。平時無所不受。適當天時不正之極。則平時所受濁惡之氣。亦必乘時迅發。或冬時過暖。肅殺之令不行。至春反大寒冷。或盛夏濕熱。污穢之氣交蒸。忽然熱極生風。而人汗孔閉拒。毒邪不得發泄而爲病。病則老幼無分。此卽時行之氣也。

從霜降以後。至春分以前。凡有觸冒霜露。體虛心寒。卽病者。謂之傷寒也。

言非體虛。卽有風寒。莫之能害。

其冬有非節之暖。名曰冬溫。冬溫之毒。與傷寒大異。亦有輕重。爲治不同。

冬溫者。時當大寒。而反大溫。東風時至。則肌腠疎。忽然大寒。而衣被單薄。寒鬱其邪。其病卽發者。爲冬溫。以其所感非時溫氣。故言與傷寒大異。若不卽發。藏於皮膚。則入傷血脈。至春發爲溫病。藏於經絡。則入傷骨髓。至夏發爲熱病矣。

從立春節候。其中無暴大寒。又不冰雪。而有人壯熱爲病者。此屬春時陽氣發於冬時。伏寒變爲溫病。

春時陽氣發於冬時。未至而至也。伏寒變爲溫病。言非時不正之溫氣。又爲外寒所伏。至春而發爲溫病也。

從春分以後。至秋分節前。天有暴寒者。皆爲時行寒疫也。其病與溫及熱病相似。但治有殊耳。

此言非時暴寒之證。雖與溫病同。而源委迥殊。以伏氣自內發外。必用苦寒內。寒從外感冒。合用辛甘外解。故治有不同耳。

凡傷於寒。則爲病熱。熱雖盛不死。若兩感於寒而病。

者必死。

尺寸俱浮者。太陽受病也。當一二日發。以其脉上連風府。故頭項痛腰脊強。

尺寸俱長者。陽明受病也。當二三日發。以其脉挾鼻絡於目。故身熱目疼。鼻乾不得臥。

尺寸俱弦者。少陽受病也。當三四日發。以其脉循脇絡於耳。故胸脇痛而耳聾。

此三經受病。未入於府者。可汗而發。以其脉布

胃中絡於嗑。故腹滿而喘乾。

尺寸俱沉者。少陰受病也。當五六日發。以其脉貫腎絡於肺。繫舌本。故口燥舌乾而渴。

尺寸俱微緩者。厥陰受病也。當六七日發。以其脉循陰器絡於臍。故煩滿而囊縮。

此三經受病。已入於府者。可下而已。

傷寒經絡傳變原不可以日數測。此六經受病。不過設以爲例。鑱工不察病機。以三四日當汗。六七日當下。誤人多矣。設伏氣發。溫之三四日可。

汗之乎。病傳厥陰之六七日。可下之乎。若此可不
辨哉。○凡云尺寸。則關在其中。可不言而喻。
若兩感於寒者。一日太陽受之。即與少陰俱病。則頭
痛口乾煩滿而渴。二日陽明受之。即與太陰俱病。則
腹滿身熱不欲食。譫語。三日少陽受之。即與厥陰俱
病。則耳聾囊縮而厥。水漿不入。不知人者。六日死。若
三陰三陽五藏六府皆受病。則營衛不行。藏府不通
而死矣。

其得病陰陽兩證俱見。其傳經六陰陽兩經俱傳。

則邪氣瀰滿充斥。法當 日主死。然必水漿不入
不知人者。方為營衛不行。藏府不通。更越三日而
陽明之經始絕也。

其不兩感於寒。更不傳經。不加異氣者。至七日太陽
病衰。頭痛少愈。八日陽明病衰。身熱少歇。九日少陽
病衰。耳聾微聞。十日太陰病衰。腹減如故。則思飲食。
十一日少陰病衰。渴止。舌乾已而嚏。十二日厥陰病
衰。囊縱。少腹微下。大氣皆平。病人精神爽慧也。

更不傳經。不加異氣。則邪氣傳盡。正氣將復。愈日

可期。然亦立法大意。不可拘執也。至若更加異氣。乃病中之病。莫可限於時日矣。

若過十三日已上不聞尺寸陷者大危。

言尺寸之脉沉陷。為正氣衰微。莫能載邪外出。過經其病不間。誠為危候也。

若更感異氣。變為他病者。當依壞證例治之。

若脉陰陽俱盛。重感於寒。變為溫瘧。

陽脉浮滑。陰脉濡弱。更遇於風。變為風溫。

陽脉洪數。陰脉實大。更感溫熱。變為溫毒。溫毒為病。

最重也。

陽脉濡弱。陰脉弦緊。更遇溫氣。變為溫疫。

此以久傷於寒。發為溫病。脉之變證。方治如說。

言脉證皆變為熱。不得復用辛溫發表。所謂方治如說也。

凡傷寒之病。多從風寒得之。始表中風寒。入裏則不消矣。未有溫覆當而不消散者。不在證治。

擬欲攻之。猶當先解表。乃可下之。

若表已解而內不消。非大滿。猶生寒熱。則病不除。大

滿大實堅。有燥屎。自可除下之。雖四五日不能為禍也。

言非大滿大實而下之。則猶生寒熱變證。必待大滿大實堅有燥屎者。方可下之。雖遲至四五日不能為害也。

若不宜下而便攻之。內虛熱入。協熱遂利。煩躁。諸變不可勝數。輕者困篤。重者必死。

夫陽盛陰虛。汗之則死。下之則愈。陽虛陰盛。汗之則愈。下之則死。

陽乘陰位。則為陽盛陰虛。故可下而不可汗。陰乘陽位。則為陽虛陰盛。故可汗而不可下。即表病裏和。裏病表和之謂也。蓋表實裏虛而邪入府。汗之則死。下之則愈。裏實表虛而邪鬱於經。下之則死。汗之則愈。

夫如是。則神丹安可以誤發。甘遂何可以妄攻。虛盛之治。相背千里。吉凶之機。應若影響。豈容易哉。况桂枝下咽。陽盛則斃。承氣入胃。陰盛以亡。死生之要在乎須臾。視身之盡。不暇計日。此陰陽虛實之交錯。其

候至微。發汗吐下之相反。其禍至速。而醫術淺狹。懵然不知病源。爲治乃誤。使病者殞歿。自謂其分至仁者。鑒此。豈不痛歟。

桂枝下咽。陽盛則斃。承氣入胃。陰盛以亡。以槩言汗下關係。非細。不過借此爲例。非誤用二湯。必致不救也。

凡兩感病俱作。治有先後。發表攻裏。本不同。而執迷妄意者。乃云神丹甘遂合而飲之。且解其表。又除其裏。言巧似是。其理實違。夫智者之舉錯也。常審以

慎。患者之動作也。必果而速。安危之變。豈可說哉。

兩感皆是熱邪。然治有先後。發表攻裏。本不同。持說甚正。亦甚明。何奉議誤認爲救裏耶。

凡發汗。溫服湯藥。其方雖言日三服。若病劇不解。當促其間。可半日中盡三服。若與病相阻。即便有所覺。如服一劑。病證猶在。故當復作本湯服之。至有不肯汗出。服三劑乃解。若汗不出者。死病也。

凡得時氣病。至五六日而渴。欲飲水。飲不能多。不當與也。何者。以胃中熱尚少。不能消之。使更與人作病。

也。

至七八日。大渴欲飲水者。猶當依證與之。與之常令不足。勿極意也。

若飲而腹滿。小便不利。若喘若噦。不可與之。忽然大汗出。是欲愈也。

凡得病。人能飲水。此為欲愈之病。其不曉病者。但聞病飲水自愈。小渴者乃強與飲之。因成其禍。不可復

數。

上四條皆定春夏溫熱之邪。故言時氣病。乃可與

水。非冬月正傷寒可比例也。

凡得病。厥脈動數。服湯藥更遲。脈浮大減小。初躁後靜。此皆愈證也。

厥脈動數。猶言其脈動數。不可連上句讀。

濕邪傳變雖言其濕也雖不汗而身重者此濕也

濕邪傳變雖言其濕也雖不汗而身重者此濕也

正方一百十三道○諸方之義本條註內已經疏明者此不復贅

桂枝湯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甘草 二兩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右五味。咬咀。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適寒溫服一升。服已須臾。歔熱稀粥一升餘。以助藥力。溫覆令一時許。遍身絳絳微似有汗者。益佳。不可令如水流漓。病必不除。若一服汗出病差。停後服。不必盡劑。若不汗。更服。依前法。又不汗。後服小促。

役其間。半日許令服盡。若病重者。一日一夜服。周時觀之。服一劑。病證猶在者。更作服。若汗不出者。乃服至二三劑。**禁**生冷粘滑肉麪五辛酒酪臭惡等物。

此方專主衛受風邪之證。以其衛傷不能外固而自汗。所以用桂枝之辛發其邪。卽用芍藥之酸助其陰。然一散一收。又須甘草以和其胃。凡發汗必須辛甘以行陽。故復以生薑佐桂枝。大棗佐甘草也。但方中芍藥不言赤白。聖惠與節庵俱用赤孫

尚與叔微俱用白。然赤白補瀉不同。仲景云病發熱汗出。此爲營弱衛強。營雖不受邪。終非適平也。故衛強則營弱。是知必用白芍藥也。營既弱而不能自固。豈可以赤芍藥瀉之乎。雖然不可以一律論也。如太陽誤下而傳太陰。因而腹滿時痛。則當倍白芍補營血之虛。若夫大實者必加大黃。又宜赤芍以瀉實也。至於濕熱素盛之人。與夫酒客輩。感寒之初。身寒惡熱者。用桂枝湯卽當加黃芩以勝熱。則不宜白芍以助陰。貴在臨證活法也。○按

桂枝入心。血藥也。而仲景用以治風傷衛之證。麻黃走肺。氣藥也。而仲景用以治寒傷營之證。皆氣病用血藥。血病用氣藥。故許學士有脉浮而緩。風傷營。浮緊。寒傷衛之誤。殊不知風傷衛則衛受邪。衛受邪則不能內護於營。故營氣不固而自汗。必以桂枝。血藥。透達營衛。又須芍藥。護營固表。營衛和而自汗愈矣。寒傷營則營受邪。營受邪則不能外通於衛。故氣鬱而無汗。必以麻黃。氣藥。開通腠理。又須桂枝。實營散邪。汗大泄而鬱熱散矣。

小建中湯

桂枝 三兩

芍藥 六兩

甘草 一兩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膠飴 一升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內膠飴更上微火消解。溫服一升。日三服。

按桂枝湯方中芍藥桂枝等分。用芍藥佐桂枝以治衛氣。小建中方中加倍芍藥。用桂枝佐芍藥以治營氣。更加膠飴以緩其脾。故名之曰建中。則其功用大有不同耳。

桂枝加葛根湯

桂枝 二兩

芍藥 二兩
酒洗

甘草 二兩
炙

生薑 三兩
切

大棗 十二枚
擘

葛根 四兩

右六味以水一斗先煮葛根減二升去上沫內諸

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覆取微似汗

桂枝加桂湯

桂枝 五兩

芍藥 二兩
酒洗

甘草 二兩
炙

生薑 三兩
切

大棗 十二枚
擘

右五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適寒溫服

一升若一服汗出病差停服。

燒鍼發汗則損陰血驚動心氣心氣因驚而虛則

觸動腎氣發為奔豚先灸核上以散寒次與桂枝

加桂湯以泄奔豚之氣所加之桂當用肉桂為是

桂枝加芍藥湯

桂枝 三兩

芍藥 六兩
酒洗

甘草 二兩
炙

生薑 三兩
切

大棗 十二枚
擘

右五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適寒溫服

一升

桂枝加大黃湯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酒洗

甘草 二兩 炙

生薑 三兩 切

大棗 十二枚 擘

大黃 一兩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桂枝加厚朴杏仁湯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酒洗

甘草 二兩 炙

生薑 三兩 切

大棗 十二枚 擘

厚朴 二兩 炙

杏仁 五十個 去皮尖

右七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適寒溫服一升若一服汗出病差停後服

太陽病誤下微喘脈促宜用此湯若陽明病誤下微喘胸膈不快者又屬小陷胸證矣

新加湯

桂枝 三兩

芍藥 四兩 酒洗

甘草 二兩 炙

生薑 四兩 切

大棗 十二枚 擘

人參 三兩

右六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適寒溫服一升

此因發汗後津液驟傷非真陽素虧之比故宜和營藥中加人參以助津氣也

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朮湯

芍藥

酒洗

甘草

炙

生薑

切

大棗

擘

茯苓

三兩

白朮

三兩

右六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適寒溫服一升若小便利則愈

桂枝去芍藥湯

桂枝

三兩

甘草

炙

生薑

三兩

大棗

擘

右四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適寒溫服一升

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

桂枝

三兩

甘草

炙

生薑

切

大棗

擘

附子

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右五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適寒溫服一升若一服惡寒止停後服

桂枝加附子湯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甘草

炙

生薑

切

桂枝 二兩

芍藥 三兩

甘草 二兩

生薑 二兩

大棗 十二枚

附子 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右六味以水七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適寒溫服一升若一服汗止停後服

桂枝甘草湯

桂枝 四兩

甘草 二兩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頓服

救逆湯

桂枝 三兩

甘草 二兩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蜀漆 三兩洗去腥

白龍骨 四兩炙

牡蠣 五兩炙

右為末以水一斗二升先煮蜀漆減二升內諸藥

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桂枝甘草龍骨牡蠣湯

桂枝 一兩

甘草 二兩

龍骨 二兩炙

牡蠣 二兩炙

右為末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半去滓溫服八合日三服

桂枝麻黃各半湯

桂枝

六兩

芍藥

酒洗

甘草

炙

生薑

切

四兩

大棗

四枚

麻黃

去節

杏仁

二兩

及兩個湯浸去

右七味以

五升先煮麻黃一二沸去上沫內諸

藥煮取二升八合去滓溫服六合

桂枝二麻黃

湯

桂枝

六兩

芍藥

酒洗

甘草

炙

生薑

切

大棗

四枚

麻黃

去節

杏仁

十六個

右七味以水五升先煮麻黃一二沸去上沫內諸

藥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一升日再服

桂枝二越脾一湯

桂枝

二兩

芍藥

酒洗

甘草

炙

生薑

二兩

大棗

四枚

麻黃

去節

石膏

碎綿裹

右七味以水五升先煮麻黃一二沸去上沫

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一升

易寒

卷下

正方

經

此湯與各半證治相類。方亦相類。但彼以不得小汗而面熱身癢故減小。桂枝湯之製而加麻黃杏仁。此以胃熱無津而不能作汗故減小。大青龍之製去杏仁而加石膏以杏仁下氣走表非無津者所宜。石膏辛涼化熱正胃熱者所喜爾。

當歸四逆湯

當歸 三兩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酒洗

細辛 二兩

甘草 二兩
炙

通草 二兩

大棗 二十五枚
擘

右七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當歸四逆加吳茱萸生薑湯

當歸 三兩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酒洗

細辛 二兩

甘草 二兩
炙

通草 二兩

大棗 二十五枚
擘

吳茱萸 二升
去酒者泡

生薑 半斤
切

右九味以水六升清酒六升和煮取五升去滓溫分五服。

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

茯苓 四兩

桂枝 三兩

白朮 二兩

甘草 二兩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

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

茯苓 半觔

桂枝 四兩

甘草 二兩

大棗 十五枚

右四味以甘瀾水一斗先煮茯苓減二升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作甘瀾水法取水二斗置大盆內以杓揚之水上有味子五六千

顆相逐取用之。

汗後餘邪挾北方邪水爲患故桂枝湯中之三以和營五苓散中之二以利水作甘瀾水者取其流利不助腎邪也。

茯苓甘草湯

桂枝 二兩

茯苓 二兩

甘草 一兩

生薑 三兩

右四味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

炙甘草湯 一名復脈湯

甘草四兩

桂枝三兩

人參二兩

生地黄一觔

麥門冬半升

麻子仁半升

阿膠二兩

生薑三兩

大棗十二枚

右九味以清酒七升水八升先煮八味取三升去

滓內膠烱消盡溫服一升日三服

麻黃湯

麻黃三兩

桂枝二兩

甘草一兩

杏仁七十個

右四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

藥煮取二升半去滓溫服八合覆取微似汗不須
啜粥餘如桂枝法將息

夫寒傷營則營血受病而見骨節煩疼當矣何反
腠理閉密無汗而喘耶蓋營既受傷於內必無衛
氣獨和於外之理所以用麻黃發汗必兼桂枝以
和營用杏仁者所以散氣除喘用甘草者所以助
陽和衛營衛流行始能作汗也按時珍云仲景治
傷寒無汗用麻黃有汗用桂枝歷代名醫未有究
其精微者夫津液為汗汗即血也在營即為血在

衛即爲汗。寒傷營。營血不能外通於衛。衛氣閉固。故無汗發熱而憎寒。風傷衛。衛氣不能內護於營。營氣不固。故有汗發熱惡風。是麻黃湯雖太陽發汗重劑。實爲發散肺經火鬱之藥。桂枝湯雖太陽解肌輕劑。實爲理脾救肺之藥也。又汪石山云。辛甘發散爲陽。仲景發表藥中。必用甘草以載住邪氣。不使陷入陰分也。若邪既入裏。則內腹脹。必無復用甘草之理。試觀五苓抵當。承氣大柴陷胸十棗輩。並不用甘草也。惟調胃建中。核二湯。以其尚兼

太陽部分之表邪。故不得不用也。當知發汗藥中之甘草。必不可少。此湯須脈證全在於表。方可用之。若脈微弱自汗者。不可用也。今人但執一二日在表。並宜發汗。設尺中弦數虛大。爲陰虛多火。汗之則亢陽熱厥而死。尺中遲弱足冷。爲陽虛夾陰。汗之則亡陽厥逆而死。可不慎歟。

大青龍湯

麻黃

六兩

桂枝

二兩

甘草

二兩

杏仁

四十個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易長贊論

卷下

正

方

石膏

如雞子大碎

右七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取微似汗。汗出多者。溫粉粉之。一服汗者。停後服。汗多亡陽遂虛。惡風煩躁不得眠也。

或問此方治脉浮緊。

惡寒身疼痛。不汗出而

煩躁。並不見中風之脈。

而疏鈔金鐸。但據條首

中風二字。乃云本之風氣。似隱標之寒化反顯。釋風寒兩感者。謬矣。殊不知其實為風多寒少之證。

設果本隱標顯。則治病必求其本。何反倍用麻黃耶。按內臺方云。此一證全在不汗出三字。藏機若

風傷衛。則自汗。惡風。寒傷營。則無汗而喘。此云不汗出而煩躁。則知其證畧有微汗。不能透出。故生煩躁。於此可見其兼有風證。而脉見浮緊。是風見寒脉。加以惡寒身疼。知寒重於風。故於麻桂二湯中。除去芍藥。倍麻黃。而加石膏。設不併力圖之。速令外泄。則風挾寒威。內攻鼓動。君相二火。則周身皆為火化矣。所以不得不倍用麻黃也。其去芍藥

而加石膏者以其汗既不能透出原無藉於護營
熱既鬱於心包則解煩誠不可緩明乎此則不但
大青龍之法可解大青龍之方可施其麻黃杏仁
甘草石膏湯越脾湯桂枝二越脾一湯麻黃升麻
湯等可隨證取用而無窒礙也

小青龍湯

有加減法見太
陽上篇本條下

麻黃

三兩
去節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酒洗

甘草

二兩
炙

五味子

半升

乾薑

三兩

細辛

二兩

半夏

半升
薑製

右八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
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葛根湯

葛根

四兩

麻黃

三兩
去節

桂枝

二兩

芍藥

二兩
酒洗

甘草

二兩
炙

生薑

三兩
切

大棗

十二
枚擘

右七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葛根減二升去
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覆取微似汗
不須啜粥餘如桂枝法將息及禁忌

葛根加半夏湯

葛根 四兩

麻黃 三兩 去節湯泡

桂枝

芍藥

甘草

半夏 半升

生薑 三兩

大棗 十二枚

右八味以水一斗先煮葛根麻黃減二升去白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二升覆取微似汗

麻黃杏仁甘草石膏湯

麻黃 四兩 去節

杏仁 五十個 去皮尖

甘草 二兩 炙

石膏 半斤 綿裹

右四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一升

麻黃連軀赤小豆湯

麻黃 二兩 去節

連軀 二兩 即

赤小豆 一升 即

杏仁 四十個 去皮尖

甘草 二兩 炙

生梓白皮 一升

生薑 二兩 切

大棗 十二枚 擘

已上八味以潦水一斗先煮麻黃再沸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分溫三服半日服盡

傷寒瘀熱在裏身必發黃者因其人素有濕熱汗

傷寒論卷之八
出不盡則肌腠之表為瘀熱所凝而遍身發黃故
宜此湯以取微汗也麻黃發散表邪杏仁生薑辛
散走表連軺瀉經絡之積火梓皮除肌肉之濕熱
小豆降火利水甘草大棗益脾和胃蓋土厚可以
禦水濕之蒸觀金匱治寒濕用麻黃加朮湯其義
可見○此湯為汗後表邪未解而濕熱發黃脉浮
者取汗而設茵陳蒿湯為表邪已散而小便不利
身黃脉沉者分利而設梔子檳皮湯為表裏皆熱
脉來輒大不可汗下者而設若夫汗後渴而小便

不利熱結津液身

黃者又當取用五苓加茵

陳以利水為務也

麻黃升麻湯

麻黃

二兩半
去節

升麻

一兩
一分

當歸

一兩
一分

知母

黃芩

姜棗

各十
八銖

天門冬

去心

芍藥

乾薑

白朮

茯苓

甘草

炙

桂枝

石膏

碎綿裹
各六銖

右十四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一兩沸去上沫內

諸藥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相去如炊三斗米頭令盡汗出愈

麻黃附子細辛湯

麻黃二兩去節

右三味以水一斗

煮取三升去滓溫

服一升日三服

麻黃附子甘草湯

麻黃二兩去節

右三味以水七升

先煮麻黃一兩沸去上沫內諸

藥煮取三升去滓

溫服一升日三服

小柴胡湯

加減法見陽篇本條

柴胡半觔

黃芩

人參

甘草各三兩

半夏半升洗

生薑三兩切

大棗十二枚擘

右七味以水一斗

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

升溫服一升日三

大柴胡湯

柴胡半觔

黃芩三兩

芍藥三兩

易寒

下

正

是

半夏半升

枳實四枚

大黃二兩

生薑五兩

大棗十二枚

右八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溫服一升。日三服。

此湯治少陽經邪。漸入陽明之府。或誤下引邪內犯。而過經不解之證。故於小柴胡方中。除去人參。甘草。助陽戀胃之味。而加芍藥。枳實。大黃之沉降。以滌除熱滯。與桂枝大黃湯同義。彼以桂枝甘草兼大黃兩。陽誤下之邪。此以柴胡芍半兼

大黃兩。解少陽誤下之邪。兩不移易之定法也。

柴胡桂枝湯

柴胡四兩

桂枝

人參

黃芩

芍藥各一兩半

甘草一兩

半夏二合

生薑一兩

大棗六枚

右九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柴胡桂枝乾薑湯

柴胡半斤

桂枝三兩

乾薑二兩

枳實四兩

黃芩三兩

甘草二兩

牡蠣二兩 熬

右七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柴胡加芒硝湯

柴胡半觔

黃芩

人參

甘草各三兩

半夏半升 洗

生薑三兩 切

大棗十二枚 擘

芒硝六兩

右八味。以水一斗二升。煮取六升。去滓。內芒硝。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不解更服。

柴胡加龍骨牡蠣湯

柴胡四兩

半夏二合 洗

大黃二兩

桂枝

人參

茯苓

生薑切

龍骨熬

牡蠣熬各一兩半

鉛丹一兩 水飛

大棗六枚 擘

右十一味。以水八升。煮取四升。內大黃。切如碁子。大更煮一二沸。去滓。溫服一升。

此湯治少陽經邪犯本之證。故於本方中。除去甘草黃芩。行陽之味。而加大黃行陰。以下奪其邪。兼

茯苓以分利小便。龍骨牡蠣鉛丹以鎮肝膽之怯。桂枝以通血脈之滯也。與救逆湯同義。彼以桂枝龍骨牡蠣蜀漆鎮太陽經火逆之神亂。此以柴胡兼龍骨牡蠣鉛丹鎮少陽經。天下之煩驚亦不易之定法也。

四逆散 有加減法見少陰下篇本條下

甘草 炙

枳實 破水漬 炙乾 柴胡

芍藥

右四味各十分。搗篩。白飲和服。方寸匕。日三服。

調胃承氣湯

大黃 四兩 清酒浸

甘草 二兩 炙

芒硝 半升

右三味。㕮咀。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內芒硝。更上火。微煮。令沸。少少溫服之。

承氣者。用以制亢極之氣。使之承順而下也。傷寒秘要曰。王海藏論云。仲景承氣湯。有大小調胃之殊。今人以三一承氣。不分上下。緩急用之。豈不失仲景本意。大熱大實。用大承氣。小熱小實。用小承氣。實熱尚在胃中。用調胃承氣。以甘草緩其下行。

而眩胃熱也。若病大用小，則邪氣不伏。病小用大，則過傷正氣。病在上而用急下之劑，則上熱不除。豈可一槩混治哉？節庵論小承氣曰：上焦受傷，去芒硝，恐傷下焦血分之氣。陰論調胃承氣曰：邪在中焦，不用枳實厚朴，以傷上焦虛無氤氲之元氣。然此湯獨可用芒硝以傷下焦乎？吾未聞承氣湯有主上焦者。未聞調胃承氣之證。至於堅而燥也，仲景調胃承氣湯證，八方中並無乾燥。不過曰胃氣不和，曰胃實，曰腹滿，則知此湯專主表邪悉罷。

初入府而欲結之證也。故仲景以調胃承氣收入太陽陽明，而大黃註曰酒浸，是太陽陽明去表未遠，其病在上，不當攻下。故宜緩劑以調和之。及至正陽陽明，則皆曰急下之，而大承氣湯。大黃註曰酒洗，是洗輕於浸，微升其走下之性以和其中。至灰少陽陽明，則去正陽而過太陰，其分在下，故用小承氣。大黃不用酒製也。

大承氣湯

大黃

四兩酒洗

厚朴

半觔去皮炙

枳實

五枚炙

芒硝 三合

右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去滓。內大黃。煮取二升。去滓。內芒硝。更上火微一兩沸。分溫再服。得下。餘勿服。

小承氣湯

大黃 四兩

厚朴 二兩去皮炙

枳實 三枚炙

右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溫二服。初服湯。當更衣。不爾者。盡飲之。若更衣者。勿服之。

桃核承氣湯

桃仁 五十箇

去皮尖

桂枝 一兩

甘草 二兩

炙

大黃 四兩

酒浸

芒硝 一兩

右五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半。去滓。內芒硝。更上火微沸。溫服五合。日三服。當微利。

抵當湯

水蛭 三箇

脂熬黑

蟅蟲 十箇

炙

大黃 三兩

酒浸

桃仁 二十箇

去皮尖

右四味。爲末。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不下再服。

抵當圓

水蛭二十箇 脂熬黑 蠭蟲二十五箇 炙去足翅 大黃三兩

桃仁二十箇 去皮尖

右四味杵分爲四丸。以水一升。煮一丸。取七合。服之。辟時當下血。若不下者。更服。

茵陳蒿湯

茵陳蒿六兩 梔子十四枚 擘 大黃二兩

右三味。以水一斗。先煮茵陳。減六升。內二味。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

麻仁丸

麻子仁二升 蒸 晒去壳 芍藥半斤 枳實半斤 炙

大黃一斤 去皮 厚朴一斤 炙 杏仁一斤 去皮尖 炙別作脂

右六味爲末。煉蜜爲丸。桐子大。飲服十丸。日三服。

漸加。以利爲度。

此治素慣脾約之人。復感外邪。預防燥結之法。方中用麻杏二仁。以潤腸燥。芍藥以養陰血。枳實大黃以泄實熱。厚朴以滯氣也。然必因客邪加熱者。用之方爲合轍。後世以此槩治老人津枯血燥。

之悶結。但取一時之通利。不顧愈傷其真氣。得不速其咎耶。

蜜煎導方

蜜七合。一味。內銅器中。微火煎之。稍凝如飴狀。攪之。勿令焦着。欲可丸。餅。手捻作挺。令頭銳大如指。長三寸許。當熱時急作。急抵。欲大便時乃去之。

豬膽汁方

大豬膽一枚。瀉汁和醋少許。以灌穀道中。如一食。

頃。當大便出。

大陷胸湯

大黃

六兩
去皮

芒硝

升

甘遂 一錢

右三味。以水六升。先煮

大黃取二升。去滓。內芒硝

煮一兩沸。內甘遂末。溫

服一升。得快利。止後服。

大陷胸圓

大黃

半觔

芒硝

升

葶藶

半升
炙

杏仁

半升
去皮
尖燹黑

右四味。搗篩二味。內杏

仁芒硝。合研如脂。和散。取

如彈丸一枚。別搗甘遂末一錢匕。白蜜二合。水二升。煮取一升。溫頓服之。一宿乃下。如不下更服。取下為効。禁如藥法。

小陷胸湯

黃連 一兩

半夏 半升

栝蒌實 大者一個

右三味。以水六升。先煮栝蒌取三升。去滓。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分服。

十棗湯

芫花 熬

大戟

大棗 十枚

一右三味等分。各別搗為散。以水一升半。先煮大棗肥者十枚。取八合。去滓。內藥末。強人服一錢匕。羸者服半錢。平旦溫服。若下少病不除者。明日更服。加半錢。得快下利後。糜粥自養。

大黃黃連瀉心湯

大黃 二兩

黃連 一兩

右二味。以麻沸湯二斗漬之。須臾絞去滓。分溫再服。麻沸湯者。言滾沸如麻也。

附子瀉心湯

大黃 二兩

黃芩

黃芩 各一兩

附子

一枚炮去皮破別煮取汁

右四味切三味以麻沸湯二升漬之須臾絞出滓

內附子汁分溫再服

生薑瀉心湯

甘草 三兩

人參

兩

乾薑 一兩

半夏 半升

黃芩

兩

黃連 一兩

生薑 四兩

大棗 十二枚擘

右八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

服一升日三服

甘草瀉心湯

甘草 四兩

乾薑 三兩

半夏 半升

黃芩 三兩

黃連 一兩

大棗 十二枚擘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

服一升日三服

半夏瀉心湯

半夏 半升

乾薑

甘草 炙

人參

黃芩各三兩

黃連一兩

大棗

十二枚擘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按瀉心湯證。方皆治中風汗下後表解裏未和之證。其生薑甘草半夏三瀉心。是治痰濕結聚之痞。方中用半夏生薑以滌痰飲。黃芩黃連以除濕熱。人參甘草以助胃氣。乾薑炮黑以滲水濕。若但用苦寒治熱。則拒格不入。必得辛熱爲之嚮導。是以

乾薑半夏在所。需若痞極鞭滿。暫去人參。氣壅上升。生薑勿用。而不鞭。仍用人參。此一方出入而有三治也。其大黃附子二瀉心。乃治陰陽偏勝之痞。一以大黃黃連滌胸中素有之濕熱。一加附子。兼溫經中驟脫之虛寒也。用沸湯漬絞者。取寒藥之性。不經火而力峻也。其附又必煎汁。取寒熱各行其性耳。仲景立法之妙。無出乎此。以大黃芩連滌除胃中之邪熱。卽以附子溫散凝結之陰寒。一舉而寒熱交結之邪盡解。詎知後人目覩其方

而心眩也。

黃連湯

黃連

甘草炙

乾薑

桂枝

各三兩

人參二兩

半夏

半升洗

大棗

十二枚擘

右七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夜二服。

葛根黃芩黃連湯

葛根

半劬

黃芩二兩

黃連

三兩

甘草

二兩炙

右四味以水八升。先煮葛根減二升。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分溫再服。

厚朴生薑甘草半夏人參湯

厚朴

半劬去皮炙

生薑

半劬切

甘草

二兩炙

半夏

半升洗

人參一兩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乾薑黃連黃芩人參湯

乾薑

黃連

黃芩

人參 各兩

右四味以水六升

煮取二升去滓分溫再服。

吳茱萸湯

吳茱萸

參 三兩

生薑 六兩切

大棗 十二枚擘

右四味以水七升

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七合日三

服。

旋復代赭石湯

旋復花 三兩

代赭石 一兩

人參 二兩

甘草 三兩炙

夏 半升洗

生薑 五兩切

大棗 十二枚擘

右七味以水一斗

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

服一升日三四

方中用代

固已奇矣

痰尤不可

於反掌耶

人參甘草下行以鎮胃中之逆氣。旋復領半夏薑棗而滌膈上之風。法承領上下何能轉否為泰。

赤石脂禹餘糧湯

赤石脂碎一兩 禹餘糧碎一兩

已上二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三服

桃花湯

赤石脂用一觔一半全 乾薑一兩

粳米一升

右三味以水七升煮米令熟去滓溫服七合內赤

石脂末方寸匕日三服若一服愈餘勿服

石脂之泄以固下焦滑脫必稍加乾薑粳米以理

中氣之虛虛能受熱故雖熱邪下利不妨以用乾

薑之辛以佐石脂之瀉湯中用石脂半觔為少

矣服時又必加末方寸匕取留滓以沾腸也蓋

少陰主禁固二便腎水為火所灼不能濟火也

大腸金故下利便膿血所以用乾薑從治之法猶

白通湯之用人尿豬膽從假其寒此假其熱耳

四逆湯

甘草二兩 乾薑一兩 附子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右三味咬咀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溫

再服。強人可大附子一枚。乾薑三兩。

此湯通治三陰脈沉惡寒。手足逆冷之證。故取附子之生者。上行頭頂。外徹肌表。以溫經散寒。乾薑亦用生者。以內溫藏府。甘草獨用炙者。以外溫營衛。內補中焦也。其二云強人可大附子一枚。乾薑三兩者。則知平常之人。附子不必全用也。況宋以前人不善栽培。重半兩者。即少。大者極是難得。所以仲景有一方中用二三枚者。非若近時西附之多。重一兩外也。然川中所產。求一兩者亦不易得。近

世用二三錢一劑。即與仲景時二三枚分三劑相等耳。○此湯與麻黃附子細辛湯之川麻黃發散經絡之寒邪。熟附溫補少陰之真陽。細辛發越腎肝之陽氣。似異而意實同。蓋彼以麻黃治表邪。附子溫裏虛。細辛通其陰經之邪。此以附子治表邪。乾薑溫裏虛。甘草和其胃中之陽。嗣真所謂生附配乾薑。補中有發。熟附配麻黃。發中有補是也。四逆加入參湯。

甘草二兩

乾薑半兩

附子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人參 一兩

右四味。咬咀。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溫再服。

茯苓四逆湯

茯苓 六兩

人參 一兩

甘草

乾薑 二兩

附子 一枚 生用 去皮破八片

右五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七合。日三服。

通脈四逆湯 有加減法見少陰上篇本條下

甘草 二兩

乾薑 三兩 強人附子 大者一枚 生用 去皮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溫再服。

通脈四逆加豬膽汁湯

甘草 二兩

附子 大者一枚 生用 去皮破八片

乾薑 三兩

豬膽汁 半合

右四味。以水三升。先煮三物。取一升二合。去滓。入膽汁。分溫再服。

白通湯

葱白 四莖

乾薑 一兩

附子 一枚 生用 去皮破八片

易經論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溫再服。

白通加豬膽汁湯

葱白

四莖

乾薑

一兩

附子

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人尿

五合

豬膽汁

一合

已上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內膽汁人尿和令相得分溫再服。

附子湯

附子

二枚去皮破八片生

人參

二兩

白朮

四兩

茯苓

三兩

芍藥

三兩酒洗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或問附子湯與真武湯只互換一味何真武湯主行水收陰附子湯主回陽峻補耶蓋真武湯內生薑佐熟附不過取辛熱之勢以走散經中之水飲附子湯中人參助生附純用其溫補之力以恢復渙散之真陽且附子湯中附朮皆倍於真武其分兩亦自不同所以主治迥異豈可比例而觀乎。

真武湯

有加減法見少陰上篇本條下

傷寒論

卷下

正方

三

茯苓 三兩

芍藥 三兩 酒洗

白朮 二兩

附子 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生薑 三兩切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七合日三服

乾薑附子湯

乾薑 一兩

附子 一枚生去皮破八片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頓服

桂枝附子湯

桂枝 四兩

附子 三枚炮去皮破八片 甘草 二兩炙

生薑 三兩切

大棗 一枚擘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溫三服

白朮附子湯

白朮 四兩

附子 三枚炮去皮破八片 甘草 二兩炙

生薑 三兩切

大棗 十二枚擘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

甘草附子湯

甘草 二兩炙

附子 二枚炮去皮破 白朮 二兩

桂枝 四兩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初服得微汗則解能食汗出復煩者服五合恐一升多者宜服六七合為妙

風傷衛氣濕流關節風濕相搏邪亂經中故主周身骨節諸痛風勝則衛氣不固汗出短氣惡風不欲去衣濕勝則水氣不行小便不利或身微腫故用附子除濕溫經桂枝祛風和營白朮去濕實衛甘草輔諸藥而成斂散之功也

芍藥甘草附子湯

芍藥 三兩

甘草 三兩

附子 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右三味以水五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溫再服

理中圓及湯

有加減法見雜篇霍亂本條下

人參

白朮

甘草 炙

乾薑 各三兩

右四味搗篩為末蜜和丸如雞子黃大以沸湯數合和一九研碎溫服之日三四夜二服腹中未熟益至三四丸然不及湯湯法以四物依兩數切用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桂枝人參湯

桂枝 四兩

人參 三兩

白朮 三兩

甘草 四兩

乾薑 三兩

右五味。以水九升。先煮四味。取五升。內桂。更煮取三升。溫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甘草乾薑湯

甘草 四兩

乾薑 二兩

右咬咀。以水三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溫再服。此即四逆湯去附子也。辛甘合用。專復胸中之陽。

氣其夾食夾陰而

足冷發熱喘欬腹痛便滑外

內合邪難於發散

寒藥傷胃合用理中不便參

朮者並宜服之真

虛挾寒之聖劑也若夫脉沉

畏冷嘔吐自利雖

無厥逆仍屬四逆湯證矣。

烏梅丸

烏梅 三百

黃連 一觔

黃蘗 六兩

乾薑 十兩

附子 六枚

蜀椒 四兩

桂枝 六兩

細辛 六兩

人參 六兩

當歸 四兩

右十味。異搗篩。合之以苦酒漬烏梅一宿。去核。蒸之五升米下飯。烏梅成泥。和藥令相。內臼中。與蜜杵二千下。丸如梧子大。先食飲服十九日。三服。稍加至二十九。禁生冷滑物。食等。
按烏梅丸主胃氣虛而寒熱錯雜之邪積於胸中。所以蛭不安而時時上攻。故仍用寒熱錯雜之味治之。方中烏梅之酸以開胃。蜀椒之辛以泄滯。連藥之苦以降氣。蓋蛭開酸則定。見辛則伏。遇苦則下也。其他參歸以補中氣之虛寒。薑附以溫胸中。

之寒飲。若無飲。則不嘔逆。蛭亦不上矣。辛桂以祛陷內之熱邪。若無熱邪。雖有寒飲。亦不致於嘔逆。若不嘔逆。則胃總虛亦不致於蛭厥矣。

五苓散

豬苓	十八銖	澤瀉	一兩六銖	茯苓	十八銖
桂	半兩	白朮	十八銖		

右五味。飲和服。方寸匕。日三服。
 此兩解表裏之。故云覆取微汗。茯苓豬苓味淡。澤瀉味鹹。所以泄腎止渴也。白

求味甘所以
營也欲聚

逐濕也。桂枝味辛。所以散邪和
用桂枝。專用利水。則宜肉桂。妙
其辛熱而去之。則何能疎肝伐

腎。通汗利水乎。

此逐內外水飲之首劑。金匱治

心下支飲眩冒用

澤瀉湯。治嘔吐惡水。用豬苓散。

隨意取用二三味

成方。總不出是湯也。祖劑云五

苓散治傷寒濕熱

病。表裏未解。頭痛發熱。口燥咽

乾。煩渴飲水。或水入即吐。或小便不利。及汗

解。煩渴不止者。宜服之。又治霍亂吐利。躁渴引飲。

解煩渴不止者宜

服之。又治霍亂吐利。躁渴引飲。

并治瘦人。臍下有動悸吐涎沫而嘔。伺翻胃也。諸

如此者。感屬水飲停蓄。津液固結。大小便結。但須

增損合宜耳。

豬苓湯

豬苓 去皮

茯苓

澤瀉

滑石 碎

阿膠 各一

右五味以水四升。先煮四味。取二升。去滓。內下阿

膠。烱消溫服。七合。日三服。

瓜蒂散

瓜蒂一分

赤小豆一分

右二味各別搗篩爲細末合治送下三錢匕以香豉一合用熱湯七合煮作稀糜粥飲取汁和散溫頓服之不吐者少少加得快吐

白散

桔梗三分

貝母三分

巴豆一分去皮心熬黑研如脂

右二味爲末內巴豆更於臼中杵之以白飲和服強人半錢羸者減之病在膈上必吐在膈下者必不利進熱粥一杯利過不止進冷粥一杯即愈

梔子豉湯

梔子十四枚擘

香豉四合綿裹

右一味以水四升生煮梔子得二升半內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爲二服溫進一服得吐者止後服梔子湧膈上虛熱香豉散寒熱惡毒能吐能汗後汗下後虛煩不解之聖藥若嘔則加生薑以滌飲少氣則加甘草以緩中心煩腹脹則去香豉而加枳朴邪在上而不在中也凡藥傷胃則去香豉而加乾薑湧泄而兼安中之意也故欲湧虛煩必先

傷寒經方卷下
顧慮中氣所以病人有大便澹者有不可吐之戒
梔子甘草豉湯

梔子十四枚

香豉四合用絲定

甘草二兩

右三味以水四升先煎藥物得一升半內豉煮取一升半去滓分爲二服溫三服得吐者止後服

梔子生薑豉湯

梔子十四枚

香豉四合用絲定

生薑一兩

右三味以水四升先煮二升去渣再煎至一升半去滓分爲二服溫冷服即吐愈

梔子厚朴湯

梔子十四枚

厚朴四兩

枳實四兩

已上三味以水三升半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溫進一服得吐者止後服

梔子乾薑湯

梔子十四枚

乾薑二兩

右二味以水三升半煮取一升半去滓分二服溫進一服得吐者止後服

梔子檳皮湯

梔子 十五枚

檠皮 二兩

甘草 一兩

右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溫再服。

此太陽原有寒濕。因傷寒發汗。氣蒸而變熱。故得身黃於外。原非表邪發熱之謂。故以梔子清肌表之發熱。黃檠去膀胱之濕熱。甘草和其中外也。

枳實梔子豉湯

枳實 三枚

梔子 十四枚

豉 一升

右三味。以清漿水七升。空煮取四升。內枳實梔子。煮取二升。下豉。更煮五六沸。去滓。分溫再服。覆令

微似汗。

黃芩湯

黃芩 三兩

甘草 二兩

芍藥 二兩

大棗 十二枚

右四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黃芩加半夏生薑湯

黃芩 三兩

甘草 二兩

芍藥 二兩

半夏 半升

生薑 一兩半

大棗 十二枚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再夜一服。

芍藥甘草湯。

芍藥四兩 甘草四兩
酒洗 炙

右二味。㕮咀。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溫再服之。

此卽桂枝湯去桂枝薑棗也。甘酸合用。專治營中之虛熱。其陰虛陽乘。至夜發熱。血虛筋攣。頭面赤熱。過汗傷陰。發熱不止。或誤用辛熱。擾其營血。不

受補益者。並宜用之。其血虛挾熱之神也。設見脈浮。自汗。營衛不和。縱非外感。仍屬桂枝湯證矣。

白虎湯。

石膏一斤 知母六兩
碎 六分 甘草二兩

右四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諺云。春不服白虎。爲瀉肺也。蓋春主陽氣上升。石膏知母苦寒降下。惡其瀉肺之陽而不得生發也。

此特指春不可用者。恐人誤以治溫病之自汗煩渴也。至於秋冬感冒傷寒。反可渾用以傷金水。二藏之真氣乎。此湯專主熱病中暈。在氣虛不能蒸發者。則加入參。故張隱菴以為陽明宣劑。其於濕溫則加蒼朮。溫瘧則加桂枝。一皆夏月所見之證。故昔人又有秋分後不可妄用白虎之說。

白虎加入參湯

石膏

碎一觔

知母

六兩

甘草

二兩

粳米

六合

人參

三兩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一升。日

三服。

竹葉石膏湯

竹葉 二把

石膏

碎一觔

半夏

半升

人參 三兩

甘草

炙二兩

麥門冬

一升 洗去心

粳米 半升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內粳米。煮米熟湯成。去米。溫服一升。日三服。

甘草湯

甘草 二兩

右一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溫服七合。日二服。

桔梗湯

桔梗 一兩

甘草 二兩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溫再服。

文蛤散

文蛤 五兩

右一味。為散。以沸湯和一錢匕。服。湯用五合。

豬膚湯

豬膚 一觔

右一味。以水一斗。煮取五升。滓。加白蜜一升。白

粉五合。熬香和相得。溫分六服。

豬屬腎而膚主肺。故取治少陰。經中伏邪。陰火乘

肺咽痛之證。但當湯泡。刮取皮。上一層白膩者為

是。若以為搗豬皮外毛根薄膚。則發劣無力。且與

熬香之說不符矣。

半夏散及湯

傷寒論 卷下 正方

葛

半夏洗去涎水

桂枝

甘草炙各等分

右三味各別搗篩已合治之。白飲和服方寸匕。日三服。若不能散服者。以水一升煎七沸。內散兩方寸匕。更煎三沸。下火。令小冷。少少嚥之。

苦酒湯

半夏十四枚洗為麤末

雞子一枚去酒著雞

內上苦取中

右二味內半夏著苦酒中。以雞火上令三沸。去滓。少少含嚥之。更作三劑。

黃連阿膠湯

黃連四兩

黃芩二兩

芍藥二兩

雞子黃二枚

阿膠三兩

右五味以水五升。先煮三物。取一升。去滓。內膠烱盡。小冷。內雞子黃。攪令相得。溫此湯。本治少陰溫熱之證。以其陰邪暴虐。傷犯真陰。故二三日已上。便見心煩不得臥。所以始病之際。即用芩連大寒之藥。兼芍藥阿膠雞子黃以滋養陰血也。然傷寒六七日後熱傳少陰。傷其陰血者。亦可取用。與陽明府實用承氣湯法。雖虛實補。

瀉懸殊而祛熱救陰之意則一耳

白頭翁湯

白頭翁 二兩

黃連

黃蘗

秦皮 各二兩

右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

滓服一升不愈

更服

厥陰熱利下重滑欲飲水者陰虛生熱也故宜苦

寒之劑治之不可作陽虛而用溫劑也所以用白

頭翁以升木氣之下陷秦皮以腎之滑脫連

槩以泄腸胃之濕熱較少陰證便膿血桃花之用乾薑迥乎角立也蓋陰之木氣下奔雖為熱邪故可用從治之法厥陰之風氣權振木火熾熾內動是以不可復用辛溫鼓激其勢也

牡蠣澤瀉散

牡蠣 炙

澤瀉

栝蒌根

蜀漆 洗去腥

葶藶 炙

海藻 洗去鹹

商陸根 等分

右七味異擣下篩為散更入臼中治之白飲和服

方寸匕。小便利。止後服。日三。
大病差後。脾胃氣虛。不能制約腎水。水溢下焦。而
腰已下腫。急當利其小便。緩則上逆陽位。治無及
矣。故用牡蠣澤瀉湯。海粉之鹹。入腎而利水。葶藶商
陸之苦。以入肺而泄氣。栝蒌根之甘苦。蜀漆之酸
苦。以泄其下而除腫濕也。

燒視散

右取婦人中視近隱處。剪燒灰。以水和服。方寸匕。
日三服。小便即利。陰頭以腫。則愈。婦人病。取男子

視襠燒灰。

古今分兩

此經方劑。並按古法。錙銖。分。可與今不同。云一升者。
卽今之一盞也。云銖者。六銖爲一分。二十四銖爲一
兩也。云一兩者。卽今之三錢三分也。又爲三服。古方
云一兩。今每服一錢足矣。云方寸匕者。方一寸大之
匙也。云一錢匕者。如錢大之匙也。云一字者。用錢取
一字許也。云圓者。如理中。陷胸抵當。皆大圓。煮化
而和滓服之也。云九者。如麻仁烏梅。皆用小丸。取達

下焦也

續論卷下終

